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书**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作为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水产”或“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为了进一步提高国联水产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长城证券特对国联水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部相关人员进行了相关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汇报如下：

<b>培训时间</b>	2020 年 11 月 18 日
<b>培训地点</b>	广东湛江
<b>培训主题</b>	新证券法及创业板注册制改革相关法律法规
<b>参训人员</b>	国联水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部相关人员

### 一、培训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以《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创业板上市企业相关业务规则为基础，长城证券向参加培训人员提供了《新证券法解读》、《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纪律处分实施标准（试行）》等资料，并通过课件展示、现场讲解和交流的形式并围绕资料重点内容、结合案例分析向参训人员做了详细讲解。

### 二、培训效果情况

本次培训得到了公司的积极配合，参训人员认真学习了培训讲义，并表示通过本次培训加深了对上市公司相关监管政策的理解及其董监高对行为规范、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理解，增强了公司规范运作意识方面的认识。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书》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张俊东

\_\_\_\_\_  
张涛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